

附件 2

岳阳市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实施计划

项目名称：岳阳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新建工程部分）--
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主管单位：岳阳市教育体育局

编制单位：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编制时间：2026年 6 月 17 日

编制说明

一、适用范围

岳阳市各级预算单位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的项目。

二、编制要求

1. 编制的项目采购实施计划，应当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

2. 采购单位对填报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可以自行组织编制，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委托编制的应当在委托协议中明确委托职责及要求，并对其委托编制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三、其他说明

1. 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编制时应删除；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并调整相应序号。

2. 项目采购实施计划作为采购资料存档备。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岳阳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新建工程部分）--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	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 自行组织编制	负责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孙先生	0730-8805603	/
	其它参与编制人员	/	
☐ 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单位编制	机构名称	湖南同创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
	刘庆九	0730-8201199	3187439275@qq.com
采购项目类别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二、合同订立安排

（一）开展采购活动的时间和地点安排

1. 采购项目实施时间：2026 年 07 月 ____ 日
2. 采购项目进场/交付时间要求：合同签定后 30 天完成供货。

3. 采购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采购组织形式

☐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三）委托代理安排

☐自行采购☐集中采购机构 ☒社会代理机构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登记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且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专门面向： ☒ 中小企业 ☐ 小微企业 ☐ 监狱企业
☐ 福利性单位

☐ 强制分包：大型企业应将采购份额的 %分包给中小企业。

3、投标人特定资格条件：

包 1:无；包 2:无。

注：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截止时间为 2026 年 07 月 23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系统设置为开标后 30 分钟内），投标人使用 CA 登录会员端，在“开标签到解密”中进行投标人文件解密操作。投标人在单位自行在线解密，安排专人在网上进行开标签到，并按要求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逾期未解密的，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此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联合体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同时需满足以下资格条件：

(五) 采购项目项目预（概）算及最高限价

包 1：项目预（概）算：3501361.71 元

项目最高限价：包 1：1814991.95；包 2：1686369.76。

(六) 采购包划分与合同分包

1.是否进行分包：☒是 ☐否

2.采购包划分要求：/

3.合同分包要求：/

4.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标的品目较多的可以附件形式提供，格式如下）：

序号	标的（产品）品目	计量单位	数量	进口/国产	核心产品	备注
1	岳阳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 （新建工程部分）--设备采购项目（包 1：家具）	批	1	/	/	/
2	岳阳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 （新建工程部分）--设备采购项目（包 2：报告厅、体育馆等设备）	批	1	/	/	/

注：采购进口产品的应报市级财政部门核准,核准资料作为附件提供。

5. 标的配套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服务类和工程类如有，请列明）

6. 包装和运输要求：/

7. 保险要求：/

（七）采购方式

1. 包 1、包 2

（1）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 单一来源采购

☐ 其他采购方式：

（2）采购方式是否需要财政部门批准：

☐ 不需要

☒ 需要，报批安排：

（八）竞争范围

1. 包 1、包 2

☒ 公开方式

☐ 邀请方式，依据：

（九）评审规则

附页 1 评标方法及标准表

评审因素及权值（包一）	
评审因素	权值范围
价格部分	40%
商务部分	20%
技术部分	40%

报价部分 100 分		100	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效投标报价）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权值} \times 100$ 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评标委员会对异常低价将启动审查程序，具体流程按通知的要求进行。
商务部分 100 分	类似业绩	10	1、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个计 5 分，最高累计 10 分。 注：以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为依据，时间以合同时间为准。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签章页、签订日期页。
	企业实力	50	1、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五星级计 8 分，四星级计 5 分，三星级计 3 分），认证范围包括：教学(学校)家具；木质家具；实木家具等相关类别的范围。 注：以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认证机构出具的有效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依据，否则不计分。 2、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低 VOCs 家具产品认证证书、家具产品有害物质限量认证证书，且认证单元至少包含：软体家具、木家具，以上每提供一个证书计 6 分，最高累计 12 分。 3、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产品防腐蚀认证证书，认证单元包括：桌台类、椅类，以上提供齐全得 8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4、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家具阻燃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包括：桌台类、公共椅凳类，以上提供齐全得 8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5、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包括：实木家具、椅类，以上提供齐全得 8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6、投标人或家具生产制造商获得有效期内的人类工效学产品认证证书，认证单元包括：桌台类、椅凳类，以上提供齐全得 6 分，缺项或未提供不得分。 注：以上 2-6 项，投标文件中以提供有效认证证书原件扫描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予认可。
	售后服务方案	40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修范围及质保承诺；（2）维保方案；（3）产品各类故障问题解决方案及产品更换方案；（4）现场服务响应时间及产品故障处理时限；（5）售后服务团队及技术支持人员安排；（6）售后服务承诺；（7）沟通咨询机制；（8）备品备件明细。 评审依据：上述八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4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5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及政策；存在方案生搬硬套；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内

			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等情形。
技术部分 100分	技术参数响应	5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第一节 技术要求（包一））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计5分，一般技术参数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0.5分，带“▲”技术参数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提供资料或资料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按负偏离处理），超过10项（含10）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一般技术参数条款为非“★”参数）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要求或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楚的均视同负偏离。
	技术指标响应	18	招标文件中主要产品技术参数要求部分，能提供符合国家相应技术参数标准的检测报告的，全部满足得18分。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扣完截止，否则不得分。 主要产品包含：实木多层板、橡木实木、PVC封边条、麻绒布、海绵、水性漆、三合一连接件、礼堂椅、窗帘布。（指标要求详见附件1“主要原材料技术参数”） 注：投标人须提供满足要求的检测报告或满足相关技术要求的相关承诺函（格式自拟），同时需满足以下条件： 1、能提供或承诺供货时提供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国家认可的第三方出具的检测（验）报告，检验（检测）报告委托单位必须为家具制造商； 2、能提供或承诺供货时提供检测（检验）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http://cx.cnca.cn/)或者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网(www.cnca.gov.cn/)的查询网址截图及链接，同时必须提供检测报告官网查询截图。 3、如不同时符合以上2项要求则对应检测报告作为无效证明材料不得分。
	生产能力	20	1、根据拟投家具制造商提供的相关生产设备：①木工柔性生产线设备类；②水性漆光波干燥设备类；③自动化软垫填充设备类；④自动化喷（涂）漆设备类；⑤智能木工钻铣加工中心设备类进行评审，全部满足计10分，每缺1项设备扣2分，扣完为止。 2、根据拟投家具制造商提供的相关检测设备：①漆膜冲击测试仪；②家具综合力学试验设备类；③盐水喷雾试验设备；④甲醛测试VOC分析仪；⑤紫外线老化试验设备类进行评审，全部满足得10分，每缺1项设备扣2分，扣完为止。 注：①制造商需提供每项设备实景照片不少于三张，设备购买发票或购买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②设备名称不同功能相同的，需出具制造商购买发票及合同、设备主要技术资料、参数性能及设备制造商以证明其所购设备与上列要求的设备具有同等功能水平等关键证明资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项目实施 方案	47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家具类：①家具类生产；②供货；③安装；④调试实施方案。 评审依据：上述四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3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7.5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3 分，扣完为止。 (2) 校园文化类：根据采购清单提供设计和施工方案； 评审依据：上述一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5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5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2 分，扣完为止。 (3) 窗帘类：①供货；②安装；③调试实施方案。 评审依据：上述三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4) 以上三类产品：①产品安全；②质量保证措施；③应急预案。 评审依据：上述三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6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样品	10	样品名称： 1、实木课桌椅，数量：1 套，规格：600*400*780，颜色自行确定； 2、礼堂椅主材小样，数量：1 套，规格：立柱：590*400*80、海绵：150*150*50、桌面板：240*270*15，颜色自行确定。 评审要点： 1、样品的整体制作满足规格要求，正负偏离不超过 3%，工艺精湛、表面处理整洁美观、部件连接工艺结构稳定、使用灵活方便；全部满足得 3 分，有一处不满足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2、实木课桌椅木工要求：板件或部件在接触人体或储物部位无毛擦、刃口和棱角，板件外表光滑，倒棱、圆角、圆线均匀一致，贴面严密、平整，无明显透胶，零部件结合严密、牢固；贴面、封边、包边无脱胶、鼓泡或开裂现象，漆膜色泽相似，无褪色；全部满足得 4 分，有一处不满足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3、礼堂椅主材小样；小样无异味、无霉变隐患，面料、海绵、涂层材质稳定，具备抗菌防霉、耐紫外老化、阻燃基材质感，无劣质基材刺鼻气味、易老化变色特征；全部满足得 3 分，有一处不满足或不足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注： 1、样品“实木课桌椅”桌面左上角用 5cm*5cm 的纸张注明投标人信息，其他地方不得体现投标人信息。 2、“礼堂椅主材小样”单独用盒子密封，在盒子左上角用 5cm*5cm 的纸张注明投标人信息，其他地方不得体现投标人信息。 2、请各投标人在 2026 年 07 月 27 日 9：00（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把密封完好的样品交至岳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四楼“岳阳中学新建教学楼项目包一递交处”联系电话：0730-8201199，投标人在 2026 年 07 月 27 日 9：00 前未按要求递交样品的，视为自动放弃本项“样品”评分项。

附件 1：主要原材料技术参数

1、实木多层板：

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GB/T 17657-2022《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方法》、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GB/T 35601-2024《绿色产品评价 人造板和木质地板》、GB/T 36022-2018《木家具中氨释放量试验方法》、GB/T 40493-2021《人造板饰面材料中铅、镉、铬、汞重金属元素含量测定》等标准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须包含：含水率 5%-14%；密度 $\geq 0.80\text{g/cm}^3$ ；胶合强度 $\geq 1.2\text{MPa}$ ；静曲强度顺纹 $\geq 42\text{MPa}$ ，横纹 $\geq 40\text{MPa}$ ；弹性模量顺纹 $\geq 6500\text{MPa}$ ，横纹 $\geq 5500\text{MPa}$ ；握螺钉力板面 $\geq 1800\text{N}$ ，握螺钉力板边 $\geq 1600\text{N}$ ；甲醛释放量（气候箱法） $\leq 0.01\text{mg/m}^3$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释放浓度（7d）：苯、甲苯、二甲苯均 $\leq 2\mu\text{g/m}^3$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leq 80\mu\text{g/m}^3$ ；氨释放量（干燥器法） $\leq 0.02\text{mg/L}$ ；重金属元素含量：铅、镉、铬、汞 $\leq 0.02\text{mg/kg}$ 。

2、橡木实木：

符合 JC/T 2039-2010《抗菌防霉木质装饰板》、GB/T 1927.5-2021《无疵小试样木材物理力学性质试验方法 第 5 部分：密度测定》、GB/T 1927.4-2021《无疵小试样木材物理力学性质试验方法 第 4 部分：含水率测定》标准的检测报告；气干密度、绝干密度均 $\geq 0.6\text{g/cm}^3$ ，木材含水率 $\leq 9\%$ ，可接触的实木部件中五氯苯酚（PCP） $\leq 0.1\text{mg/kg}$ ，防霉菌等级 0 级或 1 级。

3、PVC 封边条：

符合 QB/T 4463-2013《家具用封边条技术要求》等标准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须包含：通过外观：塑料封边条（表面应无皱纹、裂纹、折痕、暗条痕、染色线、刀线、油渍、污点、黑斑、粘胶和杂质，无明显的气泡、针孔、划痕、波纹等瑕疵；边缘应光滑平直，无缺损；表面应光滑，花纹应清晰、均匀，无漏印。压纹（压花）表面应有统一的花式。且压纹应清晰、均匀；色泽应均匀，无明显色差；背胶处理应均匀）检验检测项目，检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且单项评价为合格；通过规格尺寸及其偏差（形状公差、厚度（H）及其偏差、宽度（B）及其偏差）、耐干热性、耐磨性、耐老化性、耐冷热循环性检验检测项目，检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且单项评价为合格；耐开裂性（耐龟裂性） ≥ 2 级；甲醛释放量 $\leq 0.05\text{mg/L}$ ；氯乙烯单体 $\leq 0.2\text{mg/kg}$ ；可迁移元素（可溶性重金属）：铅（Pb） $\leq 3.0\text{mg/kg}$ 、镉（Cd） $\leq 2.0\text{mg/kg}$ 、铬（Cr） $\leq 2.0\text{mg/kg}$ 、汞（Hg） $\leq 3.0\text{mg/kg}$ 、砷（As） $\leq 2.0\text{mg/kg}$ 、钡（Ba） $\leq 9.0\text{mg/kg}$ 、锑（Sb） $\leq 2\text{mg/kg}$ 、硒（Se） $\leq 3.0\text{mg/kg}$ ；邻苯二甲酸酯（DBP、BBP、DEHP、DNOP、DINP 和

DIDP) 的总量 $\leq 0.02\%$; 通过多溴联苯 (PBB) 及多溴联苯醚 (PBDE) 检验检测项目且单项评价均为合格; 多环芳烃: 苯并[a]芘 $\leq 0.2\text{mg/kg}$ 、18 种多环芳烃 (PAH) 总量 $\leq 2\text{mg/kg}$ 。

4、麻绒布:

耐水、耐酸汗渍、耐碱汗渍、耐干摩擦、耐唾液符合要求, 甲醛含量 $\leq 20\text{mg/kg}$,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未检出, 抗菌性能 (抑菌率) $\geq 95\%$, 抗引燃特性阻燃 I 级, 防霉等级 0 级或 1 级。

5、海绵:

符合 GB/T 10802-2023《通用软质聚氨酯泡沫塑料》、GB/T 10807-2006《软质泡沫聚合材料硬度的测定(压陷法)》、QB/T 2280-2016《办公家具 办公椅》、GB/T 6343-2009《泡沫塑料及橡胶 表观密度的测定》、QB/T 2819-2006《软质泡沫材料长期疲劳性能的测定》、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T 6669-2008《软质泡沫聚合材料 压缩永久变形的测定》、GB/T 6670-2008《软质泡沫聚合材料 落球法回弹性能的测定》、GB/T 6344-2008《软质泡沫聚合材料 拉伸强度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等标准的检测报告; 检测内容须包含: 长度、宽度偏差及厚度偏差 $\pm 2.5\text{mm}$; 通过外观 (包含但不限于色泽、气孔、裂缝、污渍等) 检验检测项目, 检验检测结果符合要求且单项评价为合格; 回弹率 $\geq 49\%$; 75%压缩永久变形 $\leq 5\%$; 拉伸强度 $\geq 100\text{kPa}$; 断裂伸长率 $\geq 125\%$; 撕裂强度 $\geq 5\text{N/cm}$; 干热老化后拉伸强度 $\geq 110\text{kPa}$, 干热老化后拉伸强度变化率 $\pm 10\%$; 湿热老化后拉伸强度 $\geq 120\text{kPa}$, 湿热老化后拉伸强度变化率 $\pm 15\%$; 表观密度 $\geq 50\text{kg/m}^3$; TVOC $\leq 0.1\text{mg/m}^2\text{h}$; 甲醛释放量 $\leq 0.03\text{mg/m}^2\text{h}$ 。

6、水性漆:

符合 GB 18581-2020《木器涂料中有害物质限量》、GB/T 23999-2009《室内装饰装修用水性木器涂料》、HJ 2537-2014《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水性涂料》、GB/T 6739-2022《色漆和清漆 铅笔法测定漆膜硬度》等标准的检测报告; 检测内容须包含: VOC 含量 $\leq 46\text{g/L}$; 甲醛含量 $\leq 6.0\text{mg/kg}$; 总铅 (Pb) 含量、可溶性重金属含量 (镉 (Cd) 含量、铬 (Cr) 含量、汞 (Hg) 含量) 均 $\leq 3.0\text{mg/kg}$; 乙二醇醚及醚酯总和含量 (限乙二醇甲醚、乙二醇甲醚醋酸酯、乙二醇乙醚、乙二醇乙醚醋酸酯、乙二醇二甲醚、乙二醇二乙醚、二乙二醇二甲醚、三乙二醇二甲醚) $\leq 12\text{mg/kg}$; 苯系物总和含量 [限苯、甲苯、二甲苯 (含乙苯)] $\leq 52\text{mg/kg}$; 烷基酚聚氧乙烯醚总和含量 $\leq 6.0\text{mg/kg}$; 附着力 ≤ 1 级; 漆膜硬度 $\geq 3\text{H}$; 卤代烃 (以二氯甲烷计) $\leq 105\text{mg/kg}$ 。

7、三合一连接件:

符合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28203-2011《家具用连接件技

术要求及试验方法》、QB/T 3832-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 3827-199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酸盐雾试验（ASS）法》、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GB/T 6461-2002《金属基体上金属和其他无机覆盖层 经腐蚀试验后的试样和试件的评级》等标准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须包含：外观性能：金属件-电镀件：应无露底、毛刺、镀层脱落、锈蚀等，应无起泡、烧焦，无光泽（整体异色）、针孔、裂纹、斑点等；主要尺寸与角度：锁紧角度，三合一偏心连接件的偏心体与连接螺杆的锁紧角度应在 $150^{\circ} \sim 190^{\circ}$ 范围内；理化性能：金属镀层抗盐雾，18h，1.5mm 以下锈点 ≤ 20 点/dm²，其中 ≥ 1.0 mm 锈点不超过 5 点（距离边缘棱角 2mm 以内的不计）检验检测结果为无锈点；力学性能：三合一偏心连接件偏心体抗压强度 ≥ 360 N，三合一偏心连接件预埋螺母抗拉强度 ≥ 750 N，三合一偏心连接件中连接螺杆螺纹与预埋螺母的抗拉强度 ≥ 900 N，三合一偏心连接件中偏心体与连接螺杆的扭矩 ≥ 8.0 N·m；乙酸盐雾试验（ASS）连续喷雾 ≥ 24 h，镀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镀层本身耐腐蚀等级均达到 10 级。

8、礼堂椅：

符合 QB/T 2602-2013《影剧院公共座椅》、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16422.3-2022《塑料 实验室光源暴露试验方法 第 3 部分：荧光紫外灯》、QB/T 4371-2012《家具抗菌性能的评价》、GB 20286-2006《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GB/T 24346-2009《纺织品防霉性能的评价》、GB 17927-2024《家具阻燃性能安全技术规范》等标准的检测报告；检测内容须包含：通过外观性能（塑料件外观、木材、金属件、软包及缝纫件）、结构、耐腐蚀、抗冲击、力学性能要求（不少于 8 项）、产品寿命等检验检测项目，检验检测结果均为符合要求，单项评价为合格；纺织面料与人接触部分的布料应具有较好的透湿性，透湿量 ≥ 2500 g/(m²·d)；座面密度： ≥ 40 kg/m³；其他部位密度： ≥ 30 kg/m³；回弹性： $\geq 35\%$ ；压缩永久变形 $\leq 10\%$ ；耐磨 1000 转，不应低于 2 级；冲击高度 50mm，不应低于 3 级；涂层交叉切割法，不应低于 3 级；附着力不应低于 3 级；纺织面料应至少达到 3 级；甲醛释放量（公共座椅） ≤ 0.120 mg/m²h；甲醛释放量 ≤ 0.04 mg/m³；苯 ≤ 0.03 mg/m³；甲苯 ≤ 0.08 mg/m³；二甲苯 ≤ 0.10 mg/m³；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 ≤ 0.25 mg/m³；可迁移有害元素部分：铅（Pb） ≤ 90 mg/kg；镉 ≤ 50 mg/kg；铬（Cr） ≤ 25 mg/kg；汞（Hg） ≤ 25 mg/kg；锑（Sb） ≤ 60 mg/kg；钡（Ba） ≤ 1000 mg/kg；硒（Se） ≤ 500 mg/kg；砷（As） ≤ 25 mg/kg；多环芳烃 ≤ 0.5 mg/kg；纺织品和皮革中五氯苯酚 ≤ 0.5 mg/kg；荧光紫外线老化性（测试时间 ≥ 200 h）：变色等级-色差值 ΔE^* ：0.15，变色等级：0 级；外观评级-外观无可视变化，无明显变色、无粉化、无气泡、无开裂、无剥落现象；抗菌性能：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

(大肠埃希氏菌)的抑菌率均>99%，具有较好的抗菌效果；防霉性能：黑曲霉、黄曲霉的防霉等级均达到0级或1级；燃烧性能：阻燃性能等级-阻燃1级(家具/组件)-组件/其他家具，热释放速率峰值 $\leq 150\text{kW}$ ，5min内放出的总能量 $\leq 30\text{MJ}$ ，最大烟密度 $\leq 75\%$ ，无有焰燃烧引燃或阴燃引燃现象。

9、窗帘布：

符合 GB/T 19817-2005、GB 18401-2010 等国家现行标准的检测报告，从产品标识标注、纤维成分标注、洗涤标识标注、产品执行标准、安全类别、产品等级六大项全部检验合格；涵盖断裂强力、纱线滑移、水洗尺寸变化率、耐干/湿/汗渍/摩擦/耐光色牢度、pH 值、异味、甲醛、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共计十五项关键指标；其中 24 种禁用可分解芳香胺染料全部未检出，甲醛含量合规无超标，无异味、pH 值符合安全限值，环保安全性达标。

评审因素及权值（包二）	
评审因素	权值范围
价格部分	40%
商务部分	20%
技术部分	40%

报价部分 100 分		100	经评委会一致认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效投标报价）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值×100 注：1、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2、根据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评标委员会对异常低价将启动审查程序，具体流程按通知的要求进行。
商务部分 100 分	类似业绩	30	1、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个计 15 分，最高累计 30 分。 注：以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业绩合同扫描件并加盖公章为依据，时间以合同时间为准。合同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首页、主要内容页、签章页、签订日期页。
	售后服务方案	70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质量保修范围及质保承诺；（2）维保方案；（3）产品各类故障问题解决方案及产品更换方案；（4）现场服务响应时间及产品故障处理时限；（5）售后服务团队及技术支持人员安排；（6）售后服务承诺；（7）沟通咨询机制；（8）备品备件明细。 评审依据：上述八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7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8.75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4 分，扣完为止。 售后服务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及政策；存在方案生搬硬套；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方案内容过于简略；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内容逻辑漏洞、原理错误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等情形。
技术部分 100 分	技术参数响应	40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 第一节 技术要求（包二））一般技术参数条款的计 40 分，一般技术参数条款每负偏离一项扣 4 分，带“▲”技术参数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未提供资料或资料不符合技术参数要求的按负偏离处理），超过 10 项（含 10）负偏离作无效投标处理。（一般技术参数条款为非“★”参数）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要求或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清楚的均视同负偏离。
	产品质量保障措施	60	1、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1）实施计划及进度保障措施；（2）安装调试组程序及方案；（3）实施各阶段人员配置；

			(4) 产品安全和质量保证措施；(5) 应急预案。 评审依据:上述五项内容分析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采购需求的得 60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扣 12 分，每有一处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5 分，扣完为止。
--	--	--	---

三、合同管理安排

(一) 合同类型

合同类型按照民法典规定的典型合同类别，结合采购标的的实际情况确定。

1. 包 1、包 2

☒ 买卖合同

☐ 建设工程合同

☐ 技术合同

☐ 物业服务合同

☐ 委托合同

☐ 其他:

选择合同类型的理由:

(二) 定价方式

1. 包 1、包 2

☐ 固定总价，要求:

☒ 固定单价，要求: 根据成交单价，按时结算。

☐ 成本补偿，要求:

☐ 绩效激励，要求:

选择定价方式的理由: 采购需求客观、明确，且技术较复杂或者专业性较强的采购项目。

(三) 合同文本的主要条款

- ☐ 投标保证金：采购项目预算的 %；
- ☐ 履约保证金：中标金额的 %；
- ☐ 预付款保证金：预付款的 %；
- ☐ 质量保证金：合同金额的 %；

(四) 履约验收方案

1. 包 1、包 2

(1) 履约验收主体

- ☒ 采购人：岳阳市教育事务中心
- ☐ 采购代理机构：
- ☐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 ☐ 第三方专业机构：
- ☐ 专家：
- ☐ 服务对象：
- ☐ 其他：

(2) 履约验收时间：2026 年 07 月 ____ 日

(3) 履约验收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

(4) 履约验收程序：采购人指定程序

(5) 履约验收内容：采购需求及清单内容

(6) 履约验收验收标准：行业标准

(7)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四、付款方式

(包 1) 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付款至总货款的 70%；
市教育事务中心初审后付至总货款的 80%；市教育体育局审

计科审计后付清审定金额余款。（支付时投标人须先出具正式税务发票）。

（包2）付款方式：验收合格后付款至总货款的70%；市教育事务中心初审后付至总货款的80%；市教育体育局审计科审计后付清审定金额余款。（支付时投标人须先出具正式税务发票）。